

2020 年度

**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检察
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2
一、收支预算总表.....	2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9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9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3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下的法律监督机关，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代表国家行使法律监督权，即检察权。它的基本职能是保证公安机关活动的合法性、法院审判活动的合法性、刑罚执行活动的合法性；代表国家对犯罪人提起公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平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	53	51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2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更加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县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部署和本次大会决议，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创新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抓好服务大局，助推新时代新武平治理现代化。
- （二）抓好司法为民，丰富参与社会治理检察实践。
- （三）抓好职能履行，加强检察监督能力现代化建设。
- （四）抓好从严治检，打造“四个铁一般”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5.11	一、基本支出	1,117.110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897.54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4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215.73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30.00	二、项目支出	228.00
收入总计	1345.11	支出总计	1,345.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345.11	1315.11	1209.11		106.00					30.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1335.11	1305.11	1199.11		106.00					30.00	
824072601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10.00	10.00	1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345.11	897.54	3.84	215.73	228.00	1345.11	1315.11	1209.11		106.00					30.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900.25	684.52	3.84	211.89		900.25	900.25	900.25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00				138.00	138.00	138.00	32.00		106.00						
824072601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40450	事业运行	8.24	5.90		2.34		8.24	8.24	8.24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0.00				90.00	90.00	60.00	60.00							30.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			1.50		1.50	1.50	1.5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5	76.65				76.65	76.65	76.65								

824072601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79	0.79				0.79	0.79	0.79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2	0.32				0.32	0.32	0.32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0	70.90				70.90	70.90	70.90							
824072601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38	0.38	0.38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49	57.49				57.49	57.49	57.49							
824072601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59	0.59				0.59	0.59	0.5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5.11	一、基本支出	1117.1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897.54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4
		公用支出	215.73
		二、项目支出	198.00
收入总计	1315.11	支出总计	1315.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15.11	1117.11	198.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00.25	900.2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00		138.00
2040450	事业运行	8.24	8.2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0.00		6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	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4	7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2	0.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0	70.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8	58.0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表为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15.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7.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
310	资本性支出	32.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17.11
30101	基本工资	219.12
30102	津贴补贴	178.80
30103	奖金	102.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33
30201	办公费	6.83
30202	印刷费	2.05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1.20
30206	电费	8.00
30207	邮电费	2.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9.30
30213	维修(护)费	8.30
30216	培训费	5.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0
30226	劳务费	37.20
30228	工会经费	15.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1
30305	生活补助	3.84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4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9.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0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为 1345.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6.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转隶人员及结转结余减少以及一般性支出压减。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5.11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3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345.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6.0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97.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4 万元，公用支出 215.73 万元，项目支出 22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15.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6.06 万元，主要原因是转隶人员及结转结余减少以及一般性支出压减。

（一）工资福利支出 897.5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行政单位医疗、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补助支出。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73 万元。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项目支出 198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装备购置及办案等

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7.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01.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15.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年预算安排19万元。主要用于省、市等上级检察院及兄弟县院来我院检查指导、学习交流、协助办案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预算安排2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28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目标 1：案件审结率	≥80%
		目标 2：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目标 3：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4：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	目标 1：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满意度	目标 1：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本表为空表）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目标 2:	
		
	产出	目标 1:	
		目标 2:	
		
	效益	目标 1:	
		目标 2: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4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7.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武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

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

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0年2月11日